附件一：

城市与环境学院班级/团支部活动经费管理规定及预算

为支持班级、团支部等基层组织活动，加强对学生的培养和教育，丰富学院的文化生活，特制定本经费管理规定及预算。

一、经费分配

基层组织活动经费分为三个模块，分别为团队建设模块、主题教育模块、实习实践模块，各班级/团支部每学期限报一次。实习实践模块每学期经费上限50000元，主题教育模块每学期支持6个团队，团队建设模块每学期支持18个团队。经费通过报销的方式提供给活动单位。

二、经费规定

（一）团队建设：每次活动经费上限为30元/人，按相应财务规定进行报账。

（二）主题教育：每次活动经费上限为60元/人，按相应财务规定进行报账，如遇特殊情况，如京外活动，需报销交通费用，活动前申请，经批准后方可开展。

（三）实习实践：每次活动经费以实际消费为准，按相应财务规定进行报账，京内活动以公共交通为主，京外活动可申请学校包车，如遇特殊情况，活动前申请，经批准后方可开展。

三、经费预算（按20人计算，最后按实际参与人数报销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人均（元） | 数量 | 总计（元） |
| 团队建设 | 30 | 20人×18团 | 10800 |
| 主题教育 | 60 | 20人×6团 | 7200 |
| 实习实践 | 500（不定） |  | 50000 |
|  |  | 总计 | 68000 |

\*实习实践人均费用以2016-2017学年黑豹野生动物实践团为基准计算得出

注：其中实习实践模块申请由本科生教学经费支出，研究生班级活动申请学院另行拨款。

四、报销规范

活动结束后，收齐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发票，发票单位写北京大学，税号为12100000400002259P。发票上必须有活动明细（如购买物品名称等）或附有小票。发票据背面由经办人签字，标明日期，统一上交院团委组织部。另外，仅活动经费范围内的开支予以报销。